

2023年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 城区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精选5篇)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会面临各种变化和不确定性。计划可以帮助我们应对这些变化和不确定性，使我们能够更好地适应环境和情况的变化。优秀的计划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篇一

为提高我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水*，深入推进城乡建设，根据国家、省、市对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2020年底，全县形成从生活垃圾产生到终端处理全过程的城乡一体、全域覆盖的.链条式管理体系，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明显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95%；乡镇处理率不低于70%；农村实现“三有”，即有符合国家标准处理设施，有完善的收运体系和装备，有良好的运行机制保障。

(一)构建高效的运行管理体系。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建实县级主导、部门主管、乡镇主抓的层级工作责任链。有序推行“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为主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体系。

1、户分类。城镇建成区居民户(商铺)负责做好房前屋后的环境卫生保洁；农村居民户负责自身房前屋后和承包责任田(山)的环境卫生保洁，将自家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

城区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农村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易腐垃圾、

其他垃圾”。

(1)有害垃圾(如电池、农药包装物等)，由居民、驻地单位与个人自行收集，投放至指定收集容器，转运至指定的专用场所，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处理。

(2)可回收物(包括塑料制品、化纤布料、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玻璃制品、陶瓷、可回收纸等)，由居民自行收集售卖，或者投放至对应垃圾收集容器，由村(社区)保洁员收集，交相关企业回收利用。

(3)厨余垃圾由环卫部门餐厨垃圾收集车定时上门收集，交由专门处理终端作专业化处理。

(4)易腐垃圾(包括农作物、植物枝叶、散养畜禽粪便、以植物为原料做成的产品等)，由农村居民以堆肥、还田(山)等方式自行填埋处理。

(5)其他垃圾(如已被污染、细碎、难分类的纸类、塑料、玻璃、织物等)，由居民袋装后直接投放至生活垃圾收集容器，由村(社区)保洁员收集、清运至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点或垃圾中转站。

2、村收集。各村(居)委会负责辖区内主次干道和河道*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中心村主干道公路沿线等人流聚集区投放垃圾收集设备，负责按规定路线集中收集，实行“站点收集、直收直运”模式，做到日产日清。

3、乡镇转运。各乡镇负责辖区内的环卫保洁、垃圾运输和垃圾中转站的日常管理。负责合理安排垃圾车收运路线，将村内垃圾收集转运到乡镇垃圾中转站进行压缩处理(有条件的可直接运送到垃圾处理终端)。在满足清运要求的前提下，相邻的乡镇、村(社区)可协调跨区域收集清运。乡镇垃圾中转站

渗滤液就近运至野三关、神农溪和荷花等备用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系统处理。每个乡镇负责培育1至2家可再生利用资源回收企业，每个村(社区)培育1至2个垃圾回收点，可将垃圾中转站分拣站(房)免费出租给垃圾回收企业使用。对垃圾回收企业实行奖励补贴，具体补贴标准另行制定。

4、县处理。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负责统筹调配密闭式转运车辆，不定期将各乡镇经压缩后的生活垃圾转运至荷花垃圾预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后，统一运往秭归县郭家坝水泥厂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技术进行末端处理。

(二)落实稳定的保洁收运队伍。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负责全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工作，各乡镇组建环卫队伍，村(社区)配备专门保洁人员，形成稳定的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和保洁队伍。

1、组建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中心(在县市容环卫局加挂牌子)。调配4名事业编制，履行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的统筹协调、监督指导、检查考核、经验推广等工作职责。

2、配齐清运保洁队伍。组建巴东县环卫公司，负责县城建成区范围内135万*方米的卫生保洁清运、乡镇垃圾中转站至华新环境公司垃圾预处理厂的垃圾转运、县城备用垃圾填埋场和渗滤液处理站的维护管理。对城区主干道实行机械化吸尘、洒水和冲洗，次干道、梯道及人行道按照每5000*方米配备1名保洁员的标准实行人工保洁。

各乡镇组建人居环境整治服务中心，配备2至3名环卫管理人员，负责辖区内的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和保洁队伍管理。乡镇建成区按照每10000*方米配备1名保洁员的标准实行人工保洁。村(社区)明确1名副职负责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村(社区)聘请专(兼)职保洁员，负责辖区的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公共区域清扫工作。每个自然村可按照每1000人常住人口配备1名保洁员，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可按30户以上配备1

名保洁员，选聘农村低保人员或者贫困户人员担任，也可由村护林员、农村道路养护员灵活兼任，按标准配置保洁工具和保洁服。保洁员工资统一实行按量计酬，由乡镇和村(社区)分级负担，其标准由乡镇、村(社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乡镇和村(社区)应划定环卫保洁责任区域、制定环卫保洁标准，加强环卫保洁人员的管理、考核工作。

3、积极推进市场化服务。鼓励各乡镇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对交通便利且区域邻近的若干村可一并打包，通过现场竞价或公开招投标方式择优选择专业化保洁公司承担片区内的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收运工作。鼓励各村推行上门或定点收集农户生活垃圾。

(三)配置必要的保洁收运设备。

1、适度配置垃圾桶。主要采用容积240l垃圾收集桶□3m³垃圾箱。因地制宜，合理设置分类垃圾桶，原则上在主路旁及环境要求较高的道路旁不宜设置垃圾桶。城镇居住区按照服务半径不超过80米的标准布设一处勾臂式垃圾箱。乡镇主干道两边的居民集中区可摆放大型转运垃圾箱，街道、主要通道两边及居民集中区摆放分类垃圾桶。村(社区)根据区域内实际情况合理布设垃圾桶(箱)。

2、科学配置垃圾车。主要采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密闭式收集”与“压缩车密闭式收集”两种工艺方式。城镇根据保洁清运面积相应配备洒水车、冲洗车、清扫车等专业设备。县城配置车厢可卸式大型垃圾运输车、餐厨垃圾收集车、吸污车，由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调度，保障各乡镇垃圾中转站压缩垃圾和中转站渗滤液的转运处理。各乡镇根据需要配备后装式压缩车、清扫车和洒水车，每15至20个村(社区)配置1辆垃圾收集车，车辆使用由乡镇统一调度，清运路线由各乡镇自行规划制订。各村(社区)根据道路实际情况，适度配置灵活机动的小型、密封、吊装式收运车辆进村入户收集生活垃圾。

3、建设完善信息化监管*台。结合“智慧巴东”建设，建立健全“智慧环卫”数字化监管*台，对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无害化处置实行全过程、全方位在线监控。

(一)筹备启动阶段(2019年1月至2019年8月)。

制定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实施方案，逐步理顺全县生活垃圾管理体制，明确管理机构和职责，广泛宣传动员。组建巴东县环卫公司，开展垃圾处置设备更新升级和垃圾分类试点推广、存量垃圾清零工作。

(二)全面实施阶段(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基本建成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体系，全面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

(三)总结评估阶段(2020年10月)。

对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评估，总结经验，提出下阶段工作目标和计划，积极做好全面迎检准备工作。

(四)成果巩固阶段(2020年11月至12月)

集中梳理运行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常态化。

(一)强化组织领导。推行三级*主抓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先进经验，成立由县委、县*主要领导为组长，县*分管领导为常务副组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发改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财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融媒体中心，州生态环境局巴东县分局等部门主要领导及12个乡镇党委*、乡镇长为成员的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推进全县城乡生

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研究解决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办公，由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的统筹调度、工作推进、监督考核等事宜。各乡镇人民*为辖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责任主体，统筹协调做好本乡镇垃圾分类、收集、收运工作，明确人员职责分工以及镇村环卫管理职责，切实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大力宣传引导。城乡生活垃圾治理责任部门要深入宣讲生态环保理念，普及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等知识。宣传部门要密切配合，做好宣传工作。各乡镇要充分发挥村(居)委会、基层党组织、村民自治组织的作用，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发动群众，积极参与，推行院(户)门前“五包”，定期开展卫生评比。驻村“尖刀班”要紧紧密结合脱贫攻坚“六个全覆盖”工作，在农村大力宣传，积极引导农民参与。教育部门要将垃圾处理知识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通过开展“小手拉大手”等主题活动，扩大社会教育面，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形成全社会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落实经费保障。按照“*引导、多元投入，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建立“县为主，乡镇和村(社区)共担，农户适当出资”的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经费保障机制。

一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将全城乡生活垃圾治理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按户籍人口每年每人20元的标准保障经费，采取以奖代补的办法对各乡镇环境卫生整治和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予以工作经费支持。该经费年初先拨付50%作为乡镇日常工作运转经费，其余50%通过考核验收的方式在年终按实际得分给予补助。

二是各乡镇、村(社区)根据自有经济状况配置相应资金，其中，村(社区)光伏发电等集体经济收入用于辖区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治理经费的支出比例适当增加。

三是建立城乡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城镇根据发改部门有关文件规定，向县城镇居民户收取垃圾处理费，费用收取应纳入水费代征。对不具备纳入水费代征条件的，由主管部门授权垃圾收运处理机构代收。

四是充分发挥居民主体作用，按照“谁产生，谁付费”原则承担辖区的保洁费用，鼓励乡村探索采取“一事一议”、居民自治或村规民约等方式收取垃圾处理费，专项用于本村(社区)的保洁清运费。该资金由村(社区)统一收取，乡镇监管，定期公布资金使用明细。

五是有效整合财政性资金。统筹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战略、村集体经济、居民自筹等作为补充的资金投入机制，加大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的投入。

六是积极探索社会化服务、公司化运作模式，鼓励社会帮扶、捐赠治理农村生活垃圾。七是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补助资金。

(四)严格督查考核。将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纳入县*对县直部门和乡镇的绩效考核体系。制订实施考核、管理及奖惩办法，定期与不定期开展检查督办，对工作进展快、措施有力、效果显著的给予表扬和奖励，对工作迟缓、重视不够、进展不力的严格追责问责。

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篇二

市委、市*集中整治建筑垃圾清运秩序活动安排部署后，新城区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区长为组长、副区长为副组长的新城区集中整治治理建筑垃圾清运秩序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全区的渣土整治工作。同时制定并下发了《新城区建筑垃圾清运秩序集中整治工作安排》，由职能部门新城区市容园林局牵头，重拳出击，多措并举，强化源头治理，在全区范围

内开展了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整顿治理工作。

集中整治领导小组整合全区多职能部门力量，调集*、城管、市容等部门24名精兵强将、5辆汽车，由区市容园林局局长同志带队，从月1日开始，对全区30余个大小工地，逐一开展地毯式大检查，发现不符合要求的立即责令停工整改。同时针对建筑垃圾清运车辆主要在夜间工作的特点，强化夜间的道路巡查和定点检查，对敢于顶风作案、我行我素、野蛮施工、违法清运的车辆坚决拿下，严重查处。从月30日至月日，先后检查车辆300余辆，查扣违章车辆15辆。

□

从强化对渣土清运从业人员教育入手，坚持集中授课与各车队分散开展教育相结合；教育培训与实绩考核相结合，开展建筑垃圾清运从业人员培训，做到有计划，有内容，有效果，强化“治本”力度。月日，区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大庆长缨宾馆，邀请交警、城管专业执法人员对我区渣土清运四个资质单位、200余从业人员开展了教育培训。培训活动结束后，区整治领导小组又在胡家庙二村拆迁工地，召开了新城区集中整治建筑垃圾清运秩序倡议宣誓大会，向全体从业人员发出倡议，要求他们守法清运，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社会负责，从我做起，重塑建筑垃圾清运从业人员新形象。号召大家开展四比活动，即：看谁的参运车辆车身洁，*拉稳跑无抛洒；看谁的参运车辆文明清运无违章；看谁的参运车辆安全运营无事故；看谁的.参运车辆没有罚单效益好。参会的200余名从业人员顶风冒雪，举起右手庄严宣誓，向全市人民做出了“坚决拥护市委市*决定，遵纪守法运营，文明安全清运。做到车身洁、不超高、不扬尘、不抛洒、不违章。为市民安宁和谐，为环境洁净无染、增光添彩，贡献力量”的郑重承诺。

连日来，渣土整治领导小组开展了集中整治行动。由新城区市容园林局渣土管理所负责，强化对辖区内工地的管理，对

辖区内30余建筑工地开展了地毯式大检查。加强容貌监督员的力量，特别是对3个正在出土的工地进行24小时严管。同时开展提醒式教育，严把出门关，强化源头治理，专项集中整治行动还将继续深入开展，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措施，重塑渣土清运行业新形象。

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篇三

为深入贯彻落实^v^^v^对垃圾分类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我区有关垃圾分类工作的部署要求，健全管理机制，推进我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发挥示范作用，现结合我镇工作实际，经党政班子会研究决定，特制定本方案：

为加强工作领导，推进我镇机关生活垃圾分类日常各项工作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围绕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有害垃圾回收，稳妥推进厨余垃圾和有害垃圾收集处理，充分发挥我镇干部带头示范作用，加强精细化管理，健全完善督导制度，着力提高垃圾分类工作实效，不断提升我镇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常态化。

- 1、开展宣传发动。强化宣传，让干部们明白垃圾是污染源，我们是生产者，同时也是分类投放的责任人，利用此次做好垃圾分类工作的契机，开展对各科室的指导宣传检查，做好宣传工作；完善机关生活垃圾分类相关标识，完成各分类点位的设施布置，保障分类设施统一规范；开辟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栏，采取分发公开信及操作指南、专题讲座等方法，宣传垃圾分类相关政策知识，营造浓厚氛围。

- 2、落实分类职责。按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员、专管员、督查员、保洁员等“四员”管理制度，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互为补充、互相监督。

宣传员牵头做好机关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

专管员负责督促保洁员和食堂工作人员做好垃圾分类和分类设施管养工作，提高分类设施的完好率和整洁度，联系垃圾收运单位按规范及时清运垃圾。

督查员根据日常检查考核办法，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做好机关垃圾分类工作。

保洁员负责每日对各楼层及会议室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及其他垃圾进行收集、清理，统一收集至机关大院的投放点；每周定时收集各办公室的废弃纸张（文件等）、报纸；每半月对大院投放点的可回收物进行分拣、清理并集中到堆置点；做好公共场所垃圾桶的清洁工作，确保干净整洁完好；对各办公室分类错误的垃圾进行分拣，并将发现问题反馈给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食堂工作人员负责及时清理收集食堂内垃圾，分类投放至投放点，严禁乱倒乱放，定期清洗垃圾桶，确保干净整洁完好。

3、实施分类投放。按照分类要求，将生活垃圾中的可回收物、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分别投放至对应的投放点，确保垃圾不落地，垃圾投放正确。

4、检查分类成效。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检查及不定时抽查垃圾分类效果，及时通报结果。

（一）设施设置

1、楼层内：每层各设置两个垃圾桶。

2、镇机关：在机关大院内设置一处集中投放点，集中放置易腐垃圾桶、有害垃圾桶、废品及可回收物收集桶和其他垃圾

桶一套。

3、各办公室：设置一个双拼垃圾桶。

4、食堂：设置易腐垃圾桶和其他垃圾桶各一个。

5、可回收物集中堆置点：在机关大院内设立一处废品及可回收物集中堆置点。

（二）投放要求

1、易腐垃圾：日常办公生活产生的茶叶渣倒入开水间的专用茶叶渣收集容器，纸杯等倒入其他垃圾桶；水果皮核、枯枝树叶等投放至各办公室易腐垃圾桶内，再投放至卫生间易腐垃圾桶内。

2、其他垃圾：实行定点投放，日常产生的其他垃圾投放到各办公室其他垃圾桶内，再集中投放至卫生间其他垃圾桶内。

3、废品及可回收物：（1）废弃纸张（文件等）、报纸由各自办公室临时整齐堆放，每周由保洁员统一上门收集；（2）其他可回收物由办公人员自行分类投放至集中投放点，饮料瓶投放前将喝剩的饮料倒尽，确保可回收物干燥。

4、有害垃圾：投放至集中投放点。

每一位镇干部、职工应当履行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义务，分类投放生活垃圾，不得随意倾倒、抛撒和堆放。为推动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激励机制，我镇生活垃圾分类激励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主要采取通报表扬的方式，激励对象包括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显著的个人成效显著的个人和科室。

1、做好自查自检。镇各办认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自查

自纠，积极主动地发现问题并抓好整改，实现常态化管理。

2、推进分类覆盖。根据实际，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7月份前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篇四

为扎实有效推进我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根据《桐乡市创建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方案》的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深化局机关生活垃圾分类成果，规范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流程，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全过程、无盲区监督管理。局机关带头做好表率，率先执行垃圾分类，层层传导，分类指导，着力进行查漏补缺、标准提升，确保质量和效果。全局干部职工养成主动分类、自觉投放的行为习惯，影响和带动身边人共同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引领“爱护环境、从我做起”的文明新时尚，发挥好我局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引领作用。

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我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总体筹划部署，研究、协调和统一领导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部署、协调、督导、考核等工作。各科（室）、下属单位要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络员、督导员、劝导员和保洁员制度，定期对本科室（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检查督导。

（一）强化宣传培训

1. 营造宣传氛围。在单位的室内外场地按《桐乡市各类场所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置要求》设置垃圾分类宣传设施，宣传设施要求美观大方，能长久保留。其中在食堂餐厅还需在显要位置设置“光盘行动”“公筷公勺”标识，提示适量点餐

节俭消费。充分利用办公区域的媒体介质（led屏幕、宣传栏、电梯展板等）及单位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垃圾分类专项宣传，形成有利于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的舆论氛围，使垃圾分类工作真正深入广大干部职工心中。

2. 落实宣传培训。各单位须落实相关“八进”宣传活动，每季度开展一次内部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每半年组织一次垃圾分类知识全员培训，并对学习掌握情况进行考试。对开展宣传、培训活动的签到表、培训材料、影像资料等材料整理成台账备查。落实桐先锋活动，发动党员、干部积极参与并宣传垃圾分类，争做垃圾分类先锋楷模。

（二）规范设施配置

按照逐步提升原则，各单位分类设施按《桐乡市各类场所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置要求》定位设置。

1. 办公楼、宿舍楼：每个楼层至少设置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易腐垃圾（茶叶过滤）、其他垃圾容器一组，其中一楼设置便于汇总集置的容器，大厅设置宣传栏或展架一处，有电子显示屏或led屏的需播放宣传图文，卫生间需设置投放指南。

2. 室外场地：条件允许的单位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宣传亭一处，亭内放置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易腐垃圾、其他垃圾容器一组，场地狭窄的单位可简化为四分类投放点，四类容器齐全，后方对应悬贴标识，亭或点可同时作为本单位垃圾集置点；楼院内有多多个单位的，宣传亭、集置点等汇总设施由主体单位或指定单位负责。新建宣传亭的应具备通水、通电和通污水功能，已经建成的应作提升。

3. 食堂：后厨至少设置可回收物、易腐垃圾、其他垃圾容器一组，餐盘收集点至少设置易腐垃圾、其他垃圾容器一组，规模较小且后厨餐厅混在一起的可合并设置，并在墙面、桌面、收集点设置宣传图文。

4. 办公室、会议室、值班住宿等区域：每个区域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容器至少一组，卫生间需设置投放指南。
5. 生产经营区：按需设置分类设施，可回收的原料包装等物较多的，按需指定仓房或空地暂存可回收物，悬贴“可回收物”标识，卫生间需设置投放指南。
6. 电梯口、楼梯口、停车场等处：按需成组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容器，并设置宣传图文。
7. 垃圾集置点：各单位须设置垃圾集置点一处（有条件的单位设置为垃圾收集房），集置点场地应满足运输作业要求，具备通水、通电、通污水，在明显位置公示分类收运信息，各类垃圾收集容器分区密闭暂存，容器数量满足暂存本单位垃圾日产生量。

（三）建立监管制度

各科室、下属单位要充分发挥六员作用，建立日劝导、周督导、月评比工作制度。每日安排人员负责垃圾分类劝导工作；安排督导员若干人每周进行垃圾分类内部督查，纠正分类不正确行为；民政局每个月组织一次科室（部门）、下属单位间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比，并在工作群或宣传栏公布评比结果，对优胜科室（单位）颁发流动红旗以作鼓励。

（四）完善收运体系

完善单位内部各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安排专人配齐收集工具负责收集，确保垃圾从各投放点分类收集到垃圾集置点（垃圾分类宣传亭）。在单位垃圾分类宣传亭或其他显著位置公示垃圾四分类收运体系，标明收运单位、收运人员及电话、收运频次。

（五）推行源头减量

垃圾清运计划书应该篇五

为提升我校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管理水平,加快推进循环和低碳经济发展,根据《*批转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意见的通知》、《浙江省人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有关意见》、《温州市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等,结合湾龙实际,结合湾龙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结合区里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以及有处理条件(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等先行开展“厨余垃圾”细分类的要求,特制定湾龙中学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市委、市*“五化战略”要求,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和分类处置。加强宣传教育,有效树立“可卖尽量卖、有害分开放、厨余要分类、投放应准确”的分类理念,实现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同步发展。

二、实施时间:

12月6日(本周日)开始

三、实施步骤

- 1、宣传阶段:11月30日晨会进行宣传、动员。
- 2、前期适应、准备阶段:11月30日—12月6日,学校在校园合理位置放置分类垃圾桶;学生、教师做好寝室、教室、办公室垃圾分类前期准备工作(领取垃圾桶、制作垃圾回收纸箱,采购不同颜色的垃圾袋),有意识的进行垃圾分类。
- 3、实施阶段:12月6日开始,严格按照实施内容进行垃圾分类。

四、具体实施内容

根据我校生活垃圾成分特点,按照大类粗分、简便易行的原则,将日常生活垃圾主要分为四类。

1. 厨余垃圾(绿色桶):是指易腐性的菜叶、果壳、食物残渣等有机废弃物。主要指餐饮垃圾、由专门机构外运。

2. 有害垃圾(红色桶):是指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物质,包括废日用小电子产品、废灯管、过期药品、废油漆、废日用化学品等。

【学校会在宿舍,教学楼两个地方,各设一个红色垃圾桶。】

3. 可回收物(蓝色桶):是指适宜回收循环利用和资源化利用的废塑料、废纸、废玻璃、废金属、废织物等。

【使用宿舍、教室现有的垃圾桶,垃圾回收统一使用蓝色垃圾袋。】